

常州市财政局 常州市农业委员会 文件

常财基层〔2017〕9号

常州市财政局 常州市农业委员会关于开展农业 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辖区财政局、农林（业）局：

为进一步加强涉农补贴资金管理，根据江苏省财政厅、省农委《关于开展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专项检查的通知》（苏财基层〔2017〕9号）有关要求，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专项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目的

通过开展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专项检查，全面了解掌握我市市区补贴资金发放和管理情况，弄清补贴资金发放中存在的问题，纠正违纪违规行为，健全机制制度，改进工作方法，强化资金监管，确保国家强农惠农政策全面落实到位。

二、检查依据

（一）省纪委《印发关于开展农村基层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苏纪办发〔2017〕26号）；

（二）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苏省财政厅2017年财政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苏财办监〔2017〕1号）；

（三）省财政厅、省农委《关于印发江苏省2016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苏财基层〔2016〕14号）；

（四）市财政局、市农委《关于印发常州市2016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常财基层〔2016〕10号）；

（五）市财政局、市农委《关于拨付2016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资金的通知》（常财基层〔2016〕13号）；

（六）市财政局、市农委《关于关于追加金坛区薛埠镇漏报2016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资金的通知》（常财基层〔2016〕14号）。

三、检查范围、内容及检查方式

(一) 检查范围：2016 年度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管理情况。重点检查 20 亩以上的补贴大户、村组干部以及村组集体领取补贴的情况。

(二) 检查内容：主要包括补贴对象和补贴面积是否真实，补贴资金发放是否准确及时，补贴工作流程是否规范，补贴资金管理是否到位。

(三) 检查方式：采取全面检查补贴档案资料和实地抽查相结合的方式。

1. 全面检查补贴档案资料。查阅补贴面积及补贴金额分户清册、补贴资金拨付审批手续、账簿及各类凭证、《江苏农民补贴一折通》信息系统等，一是核查相关数据的一致性；二是核查是否严格按照村组登记造册、乡镇审核、公开公示、汇总上报、县级审批、资金打卡发放的工作流程规范操作，公开公示是否符合规定，各个环节手续是否齐备，补贴资金是否及时发放到位等；三是核查补贴资金是否专户管理、专账核算，补贴资金管理内控制度是否执行到位，补贴资金发放是否通过“一折通”打卡发放到户，“一折通”存折款项摘要是否明晰等。

2. 实地抽查。一是通过走访和实地调查，对 20 亩以上的补贴大户、村组干部和村组集体等重点对象的补贴面积进行核实，核查是否存在虚增补贴面积、虚报人员领取补贴资金等现象；二是深入部分农户走访，核实本户 2016 年度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实际领取的补贴金额是否与分户清册数据一致，是

否与应享受的补贴面积相对应，向农户了解当地是否按照规定进行了公示，是否存在克扣补贴资金、强制抵扣其他款项、将补贴资金与参加新农合、新农保、缴纳农业保险费、水费等其他事项挂钩等现象。

四、检查步骤及时间要求

(一) 自查自纠阶段(7月15前)。各区要组织对本区域内2016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管理情况按照检查范围、内容及检查方式进行全面自查。自查过程中，各区要在认真梳理的基础上，深入查找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管理中存在的各类问题，边自查边整改。发现违纪违规问题的，要按照权限及时处理或移交有关部门。

(二) 重点核查阶段(8月10前)。在各区开展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市财政局、市农委组织对部分区开展市级重点核查，具体核查对象和检查时间另行通知。

(三) 整改处理阶段(10月15日前)。各区对此次专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按照问题性质进行分类，提出相应的整改要求，督促相关部门限期整改，对于违法违纪行为，按照权限进行处理或移交相关部门。

(四) 总结完善阶段(11月5日前)。各区要认真总结专项检查情况，分析存在问题的原因，研究防范对策，完善制度机制，建立健全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科学管理体系。

五、相关要求

各区于8月10日前将各20亩以上的补贴大户（附件1）、村组干部（附件2）以及村组集体领取补贴（附件3）的情况表、自查情况报告报市财政局、市农委。各区要认识开展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专项检查的重要性的必要性，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检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强化协作配合，切实抓好落实，确保专项检查扎实有序开展，取得明显成效。对于在专项检查过程中组织不力、工作不实、敷衍应付的，市财政局、市农委将在全市通报批评。

- 附件：1. 2016年度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20亩以上补贴大户统计表
2. 2016年度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村干部领取补贴情况统计表
3. 2016年度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村级组织领取情况统计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常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6月21日印发

附件 2

2016 年度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村干部领取补贴情况统计表

填报地区：

填报日期：2017 年 月 日

单位：元/亩

序号	所属镇	所属村	登记造册姓名	田亩数	领取人姓名	补贴金额	发放日期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小计					
	XXX						
		XXX					
		XXX					
		XXX					
		XXX					
		小计					
						
						
	XX 镇小计						
						
合计							

